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u Hung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1)

二零一二年中期業績公佈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營業額	5	69,151	68,731
銷售成本		(56,372)	(54,859)
毛利		12,779	13,872
其他收入		572	1,08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0,446)	(9,380)
行政費用		(35,607)	(27,938)
其他收益		424	13,593
經營虧損		(32,278)	(8,772)
財務成本		(4,285)	(1,055)
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	103
除所得稅前虧損		(36,563)	(9,724)
所得稅開支	6	(496)	(694)
期內虧損	7	(37,059)	(10,418)
應佔虧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39,276)	(10,352)
— 非控股權益		2,217	(66)
		(37,059)	(10,418)
		港仙	港仙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	9	(0.66)	(0.18)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虧損	(37,059)	(10,418)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3,576)	13,553
物業重估調整	1,092	549
物業重估調整產生之遞延稅項	(90)	(92)
期內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u>(39,633)</u>	<u>3,592</u>
應佔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1,850)	3,658
— 非控股權益	2,217	(66)
	<u>(39,633)</u>	<u>3,592</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06,135	100,0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668	4,752
投資物業		9,309	9,358
勘探及評估資產	11	783,750	788,075
其他無形資產		1,088	1,093
		<u>904,950</u>	<u>903,293</u>
流動資產			
存貨		31,813	26,119
應收貿易賬項	12	13,923	18,09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621	14,945
可收回稅項		410	973
銀行及現金結餘		6,269	13,002
		<u>66,036</u>	<u>73,132</u>
總資產		<u>970,986</u>	<u>976,425</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項	13	20,705	20,689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7,567	23,407
應付稅項		419	398
借貸		78,361	63,405
		<u>127,052</u>	<u>107,899</u>
流動負債淨值		<u>(61,016)</u>	<u>(34,767)</u>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843,934</u>	<u>868,526</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u>185,746</u>	<u>187,059</u>
		<u>185,746</u>	<u>187,059</u>
資產淨值		<u><u>658,188</u></u>	<u><u>681,467</u></u>
股權			
股本	14	<u>119,386</u>	<u>115,386</u>
儲備		<u>534,501</u>	<u>563,997</u>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權		<u>653,887</u>	<u>679,383</u>
非控股權益		<u>4,301</u>	<u>2,084</u>
總權益		<u><u>658,188</u></u>	<u><u>681,467</u></u>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是一間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都爹利街8-10號香港鑽石會大廈20樓。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玩具及禮品製造及買賣以及天然資源勘探及開採。

除另有指明者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批准刊發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2 編製基準

此等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連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有關年度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61,016,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集團錄得約37,059,000港元之虧損，並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約31,258,000港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疑問之一項重大不明朗因素，故本集團未必能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變現其資產及解除其負債。

為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採取下列多項運營及融資措施：

- 1)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以按每股0.06港元之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獨立投資者配售本公司200,000,000股新普通股。補足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費用)約為11,632,000港元；
- 2) 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止，本集團獲得約9,600,000港元之新短期借貸；
- 3)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延長其原於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九月到期之5,500,000港元借貸之期限至二零一三年三月十五日。於延期之借貸中，2,000,000港元由本公司一名董事以個人擔保作抵押；

- 4) 本集團正就獲取新借貸及於借貸到期日延期現有借貸事宜與金融機構／貸款人磋商；
- 5) 本集團正就延長還款期限與其債權人磋商；及
- 6) 本集團正積極考慮透過開展籌資活動以籌集新資金，包括但不限於供股、公開發售、配售新股及發行可換股票據。

經考慮上述措施，本公司董事有關本集團營運資金充足性之觀點與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八日之二零一一年年報所述者一致。因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本集團能否成功採取上述措施，須受制於各種因素，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未來營運表現、市況及其他因素，其中許多超出本集團之控制且無法準確預測。倘日後無法獲得充足資金以滿足本集團之需求，或無法以可接受商業條款獲得再融資，甚至根本無法獲得再融資，則本集團可能無法償還到期借貸(尤其是短期借貸)或無法完成煤礦開發。該等狀況顯示存在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之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一項重大不明朗因素。倘本集團無法持續經營，則須作出相關調整，將本集團資產之賬面值調低至其可收回價值，為可能產生之財務負債作出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歸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無載列上述任何調整。

3 會計政策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則除外。採納該等新訂或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並無導致本集團之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此外，本集團並未提前採納其他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詮釋或修訂。

4 估計

編製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分類資料

本集團有以下兩大可呈報分類：

勘探及開採－天然資源勘探及開採

玩具及禮品－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

本集團可呈報分類指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之策略性業務單元。由於各業務之技術及市場策略要求各異，可呈報分類乃分開管理。

分類業績不包括可換股票據(列為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公司財務成本及其他公司收入及開支。分類資產並不包括公司層面之流動及非流動資產。

(a) 有關可呈報分類之收入、業績及總資產之資料：

	勘探及開採 千港元	玩具及禮品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1,788	67,363	69,151
分類虧損	(8,049)	(14,693)	(22,742)
	<u>1,788</u>	<u>67,363</u>	<u>69,151</u>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來自外界客戶收益	–	68,731	68,731
分類虧損	(6,033)	(7,064)	(13,097)
	<u>–</u>	<u>68,731</u>	<u>68,731</u>
總資產：			
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831,610</u>	<u>138,567</u>	<u>970,177</u>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u>831,165</u>	<u>143,157</u>	<u>974,322</u>

(b) 可呈報分類業績和總資產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業績對賬：		
可呈報分類虧損總額	(22,742)	(13,097)
未分配金額：		
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之收益(附註7)	-	11,321
公司財務成本	(757)	-
其他公司收入及開支	(13,560)	(8,642)
	<u>(37,059)</u>	<u>(10,418)</u>
期內虧損	<u>(37,059)</u>	<u>(10,418)</u>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類資產對賬：		
可呈報分類資產總值	<u>970,177</u>	<u>974,322</u>
未分配公司資產：		
非流動資產	68	271
流動資產	<u>741</u>	<u>1,832</u>
	<u>809</u>	<u>2,103</u>
總資產	<u>970,986</u>	<u>976,425</u>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及海外利得稅已根據稅率16.5% (二零一一年：16.5%)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各個國家之現行稅率作出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稅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219	414
－ 美利堅合眾國	673	—
即期稅項總額	892	414
遞延稅項	(396)	280
所得稅開支	496	694

7 期內虧損

本集團之期內虧損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至：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262	3,29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58	54
牌照權攤銷	5	6
可換股票據公平值變動之收益(附註5)	—	(11,32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18,304	19,30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48	964
股份支付開支	4,354	336
撥回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減值撥備	—	(1,697)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借貸之利息開支	4,285	1,055

8 股息

董事會已議決本期間不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按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39,276,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352,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5,921,784,672股(二零一一年：5,669,109,455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虧損及兌換尚未行使購股權(於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二年授出)所產生之所有潛在普通股將對每股虧損造成反攤薄效應。因此，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目並無調整以計算每股攤薄虧損。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收購約9,65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295,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勘探及評估資產

於報告期內，換算於中國之海外業務而導致之匯兌虧損約4,350,000港元已被確認(二零一一年：匯兌收益17,426,000港元)。

12 應收貿易賬項

本集團與其客戶之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一般需要預付貨款除外。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三個月。每名客戶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擬保持嚴格監控其未償還應收款額，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務求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逾期欠款由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閱。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賬項根據發票日期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7,209	13,914
31日至90日	5,536	2,305
91日至180日	992	1,789
181日至360日	185	83
超過360日	1	2
	<u>13,923</u>	<u>18,093</u>

13 應付貿易賬項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賬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8,013	7,362
31日至90日	7,729	7,372
91日至180日	3,316	4,920
181日至360日	1,345	715
超過360日	302	320
	<u>20,705</u>	<u>20,689</u>

14 股本

	股份數目		普通股股本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	<u>10,000,000,000</u>	<u>10,000,000,000</u>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年初	5,769,304,672	5,014,426,800	115,386	100,289
因下列事項發行股份：				
— 行使購股權	-	156,000	-	3
— 兌換可換股票據	-	754,721,872	-	15,094
— 配售 (a)	<u>200,000,000</u>	<u>-</u>	<u>4,000</u>	<u>-</u>
於期／年末	<u>5,969,304,672</u>	<u>5,769,304,672</u>	<u>119,386</u>	<u>115,386</u>

附註：

- (a)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及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訂立配售及認購協議，內容有關(i)按配售價每股0.06港元向獨立投資者配售最多合共20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普通股；及(ii)Legend Win Profits Limited按認購價每股0.06港元認購最多20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2港元之新普通股。認購本公司200,000,000股新普通股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費用)約達11,632,000港元。

15 關連人士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銷售貨品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a)	-	3,833
支付一間關連公司之產品開發、 銷售及市場推廣服務費	(b)	<u>832</u>	<u>915</u>

附註：

- (a) 該共同控制實體之一名股東亦為該作出銷售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股本權益30%之實益擁有人。
- (b) 該關連公司之唯一擁有人，亦為該支付服務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股本權益49% (二零一一年：49%)之董事及實益擁有人。

16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開支如下：

	於二零一二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u>247</u>	<u>80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錄得營業額約69,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8,7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1%。本集團於本期間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39,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0,400,000港元)。本期間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虧損增加，主要由於(i)本公司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減少；(ii)股份支付開支增加；及(iii)財務成本增加。本期間每股基本虧損為0.66港仙(二零一一年：0.18港仙)。董事會議決不會就本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一年：無)。

業務及營運回顧

分類資料分析

於本期間，本集團繼續從事設計、生產及銷售玩具及禮品，以及開採及勘探天然資源業務。本集團有兩大可呈報分類，即「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及「天然資源勘探及開採」。

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

本期間玩具及禮品業務之營業額約為67,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68,700,000港元)。本期間毛利率為19.7%(二零一一年：20.4%)。玩具及禮品製造及銷售之分類虧損約為14,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100,000港元)。分類虧損增加主要由於(i)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之減值撥備撥回減少；及(ii)財務成本增加。

天然資源勘探及開採

本集團擁有均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之黃花山煤礦之採礦權及巴彥呼碩煤田與古爾班哈達煤礦之採礦權，根據JORC守則計算之估計煤炭資源總量約為507,900,000噸如下：

	推斷資源量 (百萬噸)
古爾班哈達煤礦(「古爾班哈達煤礦」)	106.00
黃花山煤礦(「黃花山煤礦」)	7.85
巴彥呼碩煤田(「巴彥呼碩煤田」)	394.05*
	<hr/>
總計	<u>507.90</u>

* 為於提交巴彥呼碩煤田之總體規劃之前符合中國政府之規定，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一年向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提交一份資源量報告。該報告為內蒙古龍旺地質勘探有限責任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土資源部頒佈之中國資源標準而編製，內容顯示巴彥呼碩煤田之估計煤炭資源量約為384,690,000噸。

黃花山煤礦已於二零一二年第二季度恢復生產，並於本期間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1,8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

於二零一一年，內蒙古自治區通遼市(「通遼市」)政府宣佈計劃合併通遼市(即黃花山煤礦所在地)之煤礦。然而，通遼市政府尚未發佈建議合併之詳情。

此外，內蒙古自治區經濟和信息化委員會辦公室於二零一二年五月發佈一份諮詢文件(「諮詢文件」)，建議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後不就任何年產能低於450,000噸之採礦牌照辦理續期。黃花山煤礦採礦牌照之現有年產能為300,000噸。根據中國法律顧問之意見，諮詢文件尚不具備法律效力。本集團正密切關注諮詢文件之後續發展並考慮將黃花山煤礦之年產能提升至450,000噸。

古爾班哈達煤礦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錫林郭勒盟並與高速公路及鐵路相鄰。根據 Steffen Robertson and Kirsten (Australasia) Pty Ltd. (「SRK Consulting」)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發表的獨立技術評核報告，古爾班哈達煤礦擁有估算煤資源約106,000,000噸，屬優質動力煤，並有可開發成極具經濟效益的露天採掘煤礦的優良潛力，滿足當地動力煤市場的需求。

古爾班哈達煤礦之總體規劃已獲內蒙古自治區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協定，並於二零一零年提交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能源局待其批准。目前古爾班哈達煤礦之探礦權牌照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二日。

巴彥呼碩煤田位於中國內蒙古自治區錫林郭勒盟。根據SRK China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三十一日發表的獨立技術評核報告，巴彥呼碩煤田擁有估算煤資源約394,050,000噸，屬優質動力煤。於本期間，巴彥呼碩煤田之總體規劃已提交予內蒙古自治區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待其批准。目前巴彥呼碩煤田之探礦權牌照期為二零一零年六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二年七月四日，於本期間後在辦理續期中。

總體規劃須取得內蒙古自治區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准，此乃獲得採礦牌照的先決條件之一。為加快申請古爾班哈達煤礦及巴彥呼碩煤田採礦牌照之程序，本集團一直盡其最大努力密切跟進該申請程序。

期內，內蒙古自治區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四月發佈一份諮詢文件，當中建議勘探許可證持有人如未能於勘探許可證有效期內根據有關法律法規申辦採礦牌照，須將其勘探許可證歸還政府(「建議」)。根據中國法律顧問之意見，有關建議尚不具備法律效力，本集團將密切關注有關建議之後續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之影響。

行政費用

本期間行政費用約為35,6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7,900,000港元增加約27.6%。增加主要由於股份支付開支增加約4,000,000港元所致。

其他收益

本期間其他收益減少約13,200,000港元，主要由於去年同期錄得於損益表中按公平值列賬之財務負債公平值收益約11,300,000港元及撥回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減值撥備約1,700,000港元。於本期間內概無錄得此等其他收益。

財務成本

本期間財務成本增加約3,200,000港元，主要由於與去年同期相比，本期間借貸增加。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現金流量及香港及中國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的信貸為其業務提供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及現金結餘約6,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00,000港元)。本集團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大部份以港元及人民幣持有。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借貸約為78,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400,000港元)。本集團的借貸以港元及人民幣結算，其中約73.7%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0%)借貸按固定借貸利率計算利息。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包括流動負債減銀行及現金結餘)除以其總股權計算，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約為18.4%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9%)。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及借貸均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故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匯風險相對較低。因此本集團於本期間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將所持賬面總值約8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90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投資物業作為本集團所獲的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業務前景及未來計劃

本集團認為煤礦業務對本集團至為重要，因該業務令本集團進軍能源及天然資源業務，進入多元化及高增長發展階段。本集團對中國採煤業的前景感到樂觀。煤炭乃中國主要能源消耗之主要來源，本集團相信，由於中國經濟持續增長，發電業及其他行業於可見將來對煤炭之需求將繼續殷切。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於能源及天然資源業內開拓其他具盈利潛力之投資機會，以擴展其現有業務及分散業務。

由於本集團擁有現存煤資源總量約為507,900,000噸，故我們將可於具高增長潛力之能源及天然資源業務中獲益，為股東爭取最大回報。憑藉管理層及員工之不懈努力，我們對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充滿信心及樂觀。

僱傭、培訓及發展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有1,062名僱員(二零一一年：849名僱員)。本集團向來以人為本，與屬下僱員一直保持融洽工作關係，並致力為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機會。本集團薪酬福利制度維持於具競爭力水平，並定期加以檢討，亦會根據個別僱員之表現評估及行業慣例向僱員發放花紅及購股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致力在公司管治方面達致卓越水準。於本期間，本公司大體上已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對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方面的行為規範。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於本期間內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履行職責，確保內部監控及法規遵行制度行之有效，並達致其對外財務報告之目標。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兆麟先生、張憲民先生及金佩煌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中期報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證券。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381energy.com)內刊發。本公司之二零一二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致謝

我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對本集團管理團隊及員工於本期間內之貢獻表示感謝，並對全體股東一如既往之支持致以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僑雄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奇鋒

香港，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許奇鋒先生、余允抗先生、郭天覺先生及林傑新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兆麟先生、張憲民先生及金佩煌先生。